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君晔、李涛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公司股份 19,991,5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66%）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的吴君晔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1 日），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726,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0%）。

持有公司股份 14,857,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90%）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的李涛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1 日），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722,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633%）。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君晔和李涛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吴君晔、李涛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职 务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吴君晔	董事长	19,991,580	14.66
李 涛	副董事长	14,857,600	10.90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1、股东持有股份的来源、减持的数量、原因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股东名称	股份来源	拟减持股份数（股）	计划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减持原因
吴君晔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2,726,400	2.00	为偿还股票质押融资贷款、降低股票质押的风险。
李 涛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1,722,100	1.26	个人资金需求。

2、减持方式：大宗交易。吴君晔和李涛将严格遵守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的规定。

3、减持期间：大宗交易方式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1 日）实施。

4、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若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该发行价格应相应按除权、除息进行调整）。

5、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吴君晔、李涛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6、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赠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上述人员拟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吴君晔、李涛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资金需求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计划进展情况按规定进行披露。

2、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督促上述股东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吴君晔、李涛本次减持后，吴君晔和李涛作为一致行动人仍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0,400,68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2.30%，两人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4、在本计划实施期间，上述股东将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各项仍在履行期限内的减持承诺，公司董事会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吴君晔、李涛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6 日